

鲁山县仓头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仓头乡人民政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深入贯彻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根据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持续健全信息公开相关机制，依法依规推进全乡政府信息公开，一年来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较去年更加规范、内容更加丰富，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加。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仓头乡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多渠道，主动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法规、规划计划、行政权力运行、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政府采购、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重点领域信息。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10 余条，其中政策文件类 300 余条，工作动态类 20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仓头乡未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建立健全制度：制定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信息公开统计制度等，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循。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制，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严格审核，确保信息内容准确、表述规范。二是定期召开政务信息专题工作会，一年至少召开两次政府信息工作会，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业务知识培训等，推动全乡政务信息工作规范发展。

（四）平台建设情况。仓头乡人民政府信息均通过县政府网站、乡村两级“三务公开栏”发布，无抖音等政务新媒体账号。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强化监督检查：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制定详细的考核指标，定期对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二是加强培训宣传：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邀请专家进行授课，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同时，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提高：部分信息公开内容过于简略，未能充分满足公众对政策解读、决策过程等方面的需求。例如，在一些重大政策文件公开时，配套的解读材料不够详细，缺乏案例分析和图表说明，公众理解起来存在一定困难。

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加强：个别信息更新不及时，导致部分信息在网站上发布滞后，影响了公众获取信息的及时性。例如，个别工作动态信息在事件发生后数天才进行发布，降低了信息的价值。

三是依申请公开办理的规范化程度有待提升：在依申请公开办理过程中，个别环节还存在操作不够规范的问题，如与申请人沟通的方式不够灵活，答复文书的格式和内容还需进一步优化。

改进措施：一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加强对政策文件的解读力度，采用图文并茂、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深入解读政策背景、目标任务、主要内容和惠民利民举措，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同时，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领域，围绕社会热点和群众关切，及时公开相关信息。

二是强化信息公开时效性：建立健全信息发布提醒机制，明确信息发布责任人和发布时限，确保信息及时更新。加强对信息发布工作的监督检查，对未按时发布信息的部门进行通报批评，督促其及时整改。

三是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水平：组织开展依申请公开业务培训，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指导，规范办理流程 and 答复文书格式。建立依申请公开案例库，定期对办理情况进行总结分析，不断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交流，充分了解其需求，提供更加个性化的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